

南區區議會屬下
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

於 2018 年 3 月 22 日舉行的
第十四次會議報告

目的

本文件旨在告知各議員上述會議所討論的主要事項。

主要事項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在南區舉辦地區免費文娛節目及其他文化藝術活動的情況匯報

2.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下稱「康文署」)代表向委員簡介康文署於 2018 年 1 月至 7 月期間在南區區內舉辦的地區免費文娛節目和兩項地區團體的合辦申請，以及於 2018 年 1 月至 5 月期間的其他文化藝術活動詳情。
3. 委員會備悉有關報告，並通過地區設施管理文件 7/2018 號第 4 段所述的兩項地區團體合辦申請。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在南區舉辦的康樂體育活動及設施管理匯報

4. 康文署代表向委員匯報署方於 2018 年 1 月至 2 月及計劃於 2018 年 4 月至 5 月在南區舉辦的康體活動、2018 年 1 月至 2 月南區康體設施的使用情況及綠化工程、2017 年 9 月至 2018 年 2 月淺水灣泳灘海景大樓開放給公眾的設施的使用情況、2018-19 年度地區小型工程撥款建議，以及在風之塔公園設置升降機及興建天橋以連接鴨脷洲邨。
5. 委員會備悉上述報告。

有關《2018-19 財政預算案》第 171 段「地區設施」的討論

6. 委員會歡迎《2018-19 財政預算案》第 171 段提出政府將會預留 80 億元以加快落實各區一些期待已久的新設施，並且支持南區的項目「在風之塔公園設置升降機及興建天橋以連接鴨脷洲邨」，委員會期望此工程能夠盡快開展，並希望為南區其他的工程項目爭取政府撥款。

（會後補註：委員會主席已於 2018 年 4 月 17 日去信民政事務局局长，爭取政府撥款支持南區其他的工程項目。）

黃竹坑社區綜合大樓-衛生署的服務設施

7. 委員會同意在黃竹坑社區綜合大樓加設衛生署的擬建設施，包括長者健康中心及長者健康外展隊伍，並建議衛生署考慮於大樓內增設婦女健康中心及母嬰健康院。委員會亦同意選舉事務處使用大樓餘下的空間。

地區小型工程擬議撥款申請

8. 南區民政事務處代表向委員會簡介下列撥款申請：

- (a) 於田灣巴士總站安裝長椅（150,000 元）；以及
- (b) 爛泥灣五村近大潭港行人通道改善工程（606,000 元）。

9. 康文署代表向委員會簡介下列撥款申請：

- (a) 於深水灣泳灘增設熱水/暖水淋浴設施（3,550,000 元）；以及
- (b) 為近鴨脷洲海旁道的土地（前南港島線工程用地）的保留樹木進行樹木保養、綠化工程及園藝保養（1,050,000 元）。

10. 經討論後，委員會通過上文第 8 至 9 段的工程項目撥款申請。

徵詢意見

11. 請各議員備悉本文件的內容。

南區區議會秘書處

2018年5月